

青海省藏医院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川招青海磋商（工程）2026-045

代理机构：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青海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8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要求	14
第五章 磋商程序	17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26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68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青海省藏医院委托，现对青海省藏医院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兹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采购项目名称	青海省藏医院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川招青海磋商（工程）2026-04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金额	58.879256万元
采购控制价	58.879256万元
标段号	标项一
项目要求	<p>标的名称：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p> <p>项目概况：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p> <p>所属行业：建筑业；</p> <p>计划工期：90天内交工；</p> <p>采购控制价：58.879256万元；</p> <p>建设地点：青海省藏医院；</p> <p>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p>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营业执照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①可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供应商内部的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p> <p>（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p> <p>（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p>

	<p>供承诺函)。</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3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p> <p>(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①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不需要提供)。</p> <p>(7) 被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p> <p>(8)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 具备有效地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0)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提供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1) 省外供应商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2) 本次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13)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1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p>
磋商公告发布时间	2026年05月18日
磋商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2026年05月18日至2026年05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售价	磋商文件: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p>提示：</p> <p>(1) 本项目采购文件免费获取。</p> <p>(2) 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参与本项目。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无效行为责任自负。</p> <p>(3) 本次采购活动实行电子化采购。</p>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参加磋商的时间)	<p>2026年5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p> <p>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对应项目(包件)</p>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2026年5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p>(1) 本项目为不见面磋商。</p> <p>(2) 递交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p> <p>(3) 本项目只接受供应商加密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p>
磋商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p>青海省藏医院</p> <p>联系人：吾老师</p> <p>联系电话：0971-8278462</p> <p>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南山东路97号</p>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p>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7号庄和财富广场B座8楼2088室</p> <p>联系人：容义熙、谢晓萍</p> <p>联系电话：0971-8176995-8011</p> <p>传真：0971-8176995-0</p> <p>邮箱：czqhfgs@163.com</p>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
收款人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青海分公司
银行账号	<p>保证金账户：9902001851576312(保证金汇款，后附项目编号及包号)</p> <p>一般账号：698859723(中标服务费汇款，后附项目编号)行号：305851007001</p>
不正当竞争/异常低价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一)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p> <p>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p> <p>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times50%；</p> <p>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p> <p>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二）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评审办法的规定进行评审，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其他事项	<p>1. 答疑方式：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确定答疑时间，答疑或澄清采用电话或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进行，供应商可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的“我的澄清”界面了解答疑时间等信息。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在项目开标、评标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无法进行电话或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答疑者，视同放弃答疑。</p> <p>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汇信</p>

	CA:400-888-4636 北京 CA: 010-5851-5511 400-919-7888
财政部门监督及电话	监督单位：青海省财政厅 联系电话：0971-3660357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 30 号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5 月 18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采购单位”系青海省藏医院。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交报价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单位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本项目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供应商应具备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所述的资格条件。

4、竞争性磋商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采购单位用以阐明所要求的施工要求及相关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通知
- (2) 磋商须知
- (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4)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 (5) 磋商程序
- (6) 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要求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磋商过程中形成的书面变更通知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磋商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文件一：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文件二：其他响应文件

包括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项目管理机构、类似业绩、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工程量清单）等文件。

7、 报价（实质性要求）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7.3 本项目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供应商不得改变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名称、特征描述、计量单位和数量，暂定金额、暂估价按工程量清单（说明）列入。

7.4 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即首次报价）应按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要求，列出报价的构成及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及税金等。

7.5 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只有一个总价，且相对首次报价有调整，则该调整金额将会以百分比形式套用于首次报价中除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暂估价、暂列金额、税金以及包干费用以外的各项目单价，调整后的单价作为工程变更及竣工结算的依据。此百分比（保留两位小数）计算如下：

（±）调整金额

百分比= $\frac{\text{修正后的首次报价}-\text{安全文明施工费}-\text{规费}-\text{暂估价}-\text{暂列金额}-\text{税金}-\text{包干费用}}{\text{修正后的首次报价}} \times 100\%$

7.6 供应商最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具体详见第一章）的，视为无效报价。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编制完成并且已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成功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8.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递交响应文件的不可预见因素，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将无法递交。

9、磋商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磋商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未成交者的磋商保证金转账退还。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单位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单位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9.4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前，应提交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

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以到帐时间为准）。

交款方式：磋商保证金可以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帐时间为准。

收款单位：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青海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

银行账号：9902001851576312（行号：305851007001）

9.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9.3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非现金形式）。

9.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9.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9.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9.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9.4.4 成交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9.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9.4.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9.5 履约保证金：无

9.5.1. 交款方式：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9.5.2交款时间：成交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9.5.3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待质保期满1年后退回，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10、确定成交候选人

1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单位

确认。

10.2 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从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0.3 采购单位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单位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1、成交通知书

1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项目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1.2 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本项目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交纳。

12、签订合同

12.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12.2 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3、成交服务费

13.1 **收取对象：成交人支付**

13.2 **收费金额：6000.00 元整**。如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则视同完全响应此项要求。

14、磋商有效期：60 个日历日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①可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供应商内部的 2024 年或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3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①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不需要提供)。

(7) 被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8)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具有有效地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提供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省外供应商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本次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3)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1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说明：

1) 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制，即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2)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3) 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第四章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要求

一、工程量清单

另册

二、商务要求

工期：90 天内交工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前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3%工程质量保证金即：大写：（小写：元）。按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合同签订后人、材、机进场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 20%预付款，大写：（小写：元），承包人提交工程进度确认单，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工程实际完成量达到合同约定工程量 50%后支付工程款的 30%，大写：（小写：元）；工程预验收合格后支付 30%，大写：（小写：元）；工程完工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交完整资料(图纸、验收报告)资料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合同款 20%尾款，大写：（小写：元）。待质保期满 1 年，如不存在缺陷责任，经承包人提交书面申请后发包人一次性无息退还工程质量保证金。

防水质保期：5 年

三、技术、服务要求

图纸在成交之后提供，达到国家现行技术规范，符合验收合格标准。

四、报价要求

4.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4.2 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4.3 本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供应商不得改变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名称、特征描述、计量单位和数量，暂定金额、暂估价按工程量清单（说明）列入。

4.4 供应商在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即首次报价）应按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要求，列出报价的构成及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及税金等。

4.5 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只有一个总价，且相对首次报价有调整，则该调整金额将会以百分比形式套用于首次报价中除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暂估价、暂列金额、税金以及包干费用以外的各项目单价，调整后的单价作为工程变更及

竣工结算的依据。此百分比（保留两位小数）计算如下：

$$\text{百分比} = \frac{\text{（±）调整金额}}{\text{修正后的首次报价-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暂估价-暂列金额-税金-包干费用}} \times 100\%$$

4.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扉页（仅指投标总价扉页，下同）应由注册或登记在本单位的造价人员签字或盖执业印章。除此之外，造价人员无需在响应文件其他任何地方签字或盖执业印章。供应商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应在响应文件中附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由注册或登记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造价人员签字或盖执业印章。

4.7 供应商对工程量清单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单价未填报或填报为零的，视为单价遗漏。出现单价遗漏情况，视为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单价遗漏项目免费，或视为其费用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价格）之中。如成交，供应商应完成该项目，但该项目不得另行计价。

4.8 供应商最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具体详见第一章）的，视为无效报价，将被淘汰。

4.9 供应商提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应符合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及清单说明的要求。当供应商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特征的实质性内容一致的除外）、计量单位、工程量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二）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或其持有的《青海省施工企业工程规费计取标准》证书中的规费标准计取规费的；

（三）磋商文件明确了安全文明施工费费率并要求按此费率填报而供应商填报错误或未填报的；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暂列金额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填报的；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的；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专业工程暂估价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填写的；

(七)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计日工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数量进行报价的；

(八) 当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报价函中的任何单价、合价或总价，出现两个及以上金额的（不论大写金额或小写金额）。

五、人员要求

参加本项目磋商时没有在其他未完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成交后至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项目经理不得兼任技术负责人。

以上人员应是供应商本单位职工。

注：以上内容为针对本项目的最低要求，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

第五章 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和评审工作。

2、磋商组织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3、磋商程序

3.1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确定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制，即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结束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报告，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磋商小组出具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报告后，在磋商结果公示中向社会公布。

3.3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3.4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成员按磋商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4.1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中发现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 响应文件的语言、报价货币和知识产权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影响磋商小组评判的；

(2) 响应文件中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

(3) 响应文件中未附施工组织设计或实施方案；

(4) 响应文件中未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4.2 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评审

(1) 供应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要求》中第4.9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进行算术性复核，如果出现下列

不一致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单位工程汇总表、单项工程汇总表、投标报价汇总表）。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单价进行分析，对明显不合理的单价（如明显偏高或偏低）项目，应在评审报告中记录，提醒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注意，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加强风险防范。

3.5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磋商小组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技术、服务、商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6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获得采购单位同意（由采购单位代表签字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服务、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8 磋商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磋商小组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9 磋商小组经过三轮以上磋商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10 最终报价

(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不少于三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 最终报价由供应商线上提交。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 a、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b、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具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 c、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符合磋商文件第四章的要求；
- d、最终报价表一旦递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3) 供应商最终报价由磋商小组当场宣布。

(4)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对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11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12 综合评分办法

评分标准：

3.12.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磋商报价（最后报价）、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四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3.12.2 评审办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项目管理机构：12分 供应商业绩：6分 响应报价：30分 施工组织总体设计方案：52分
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在所有的有效响应报价中，以最低响应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	响应报价的计算公式	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价格权值 (30%) × 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项目管理机构 (12分)	<p>项目班子组成 (12分)</p> <p>(1) 技术负责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1名,质量员1名,安全员1名,施工员1名,提供齐全且证书合格的得8分,每少一个扣2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p> <p>(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置及项目管理机构,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施工组织管理结构图②项目部的协调措施(包括与业主、设计单位等)等内容进行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2	施工组织总体设计方案 (52分)	<p>施工技术方案 (6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总体规划(规划依据、难点分析、应急措施);②施工准备及施工部署(技术准备、施工现场准备、物资准备、劳动力物质准备等);③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12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制定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②确保项目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③针对质量目标及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④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及检查制度等内容进行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5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8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安全保障体系、②制定完整的文明施工措施、③安全教育及培训计划、④安全保证措施及安全应急预案等内容进行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制定完整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②制定完整的环境卫生保护措施、③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措施、④现场管理人员环境保护职责及操作流程要求等内容进行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 (6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含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②完整的项目工期保证措施、③有影响工程实施的因素及赶工措施</p>

			<p>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资源、机械设备配备计划（6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资源、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包括但不限于：①有明确的拟投入的劳动力配备及管理措施、②主要人、料、机配置使用计划及管理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5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6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专项方案、②专项方案的编制、③安全施工的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上述内容均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善详细、描述准确、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1分。</p> <p>注：缺陷是指：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p>

			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3	供应商业绩 (6分)		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承建的类似工程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6 分。（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首页复印件及金额页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4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3.13 磋商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失败：

- （一）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被淘汰，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三）供应商最后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磋商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4.3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 4.4 对于违反磋商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青海省藏医院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项目编号：川招青海磋商（工程）2026-045）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注：本采购合同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与磋商文件中的“采购人”含义相同；
“投标人”与“供应商”含义相同；
“招标文件”与“采购文件”及“磋商文件”含义相同。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 Ltd. 以德为本 从我做起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以示范文本为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青海省藏医院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青海省藏医院楼宇修缮（门诊楼、行政楼、综合楼）屋面防水改造项目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_____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 _____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_____

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 _____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_____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 _____
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期限、名称、数量、形式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按时间实际情况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三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 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_____ /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发包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 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_____ / 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按照实际情况执行 _____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3 日内提供施工现场

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包括 水、电

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符合国家有关竣工验收的合格证和其他相关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符合规定的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 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形式装订成册。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_____ / _____

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负责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不低于 15 日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方负责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方负责

○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方负责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方负责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3 日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方负责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提前 3 日向发包方汇报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人负责
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所有项。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 / _____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无。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无。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_____
_____ / 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 _____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图样全审、施工方案、执行合同、产品、工序、事故、进度
度。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工程事项和工程质量、工期、费用、协调、事故、索赔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发包方承
担本公共场所、生活场所的费用并负责提供配套的办公设
施。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按规定执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共同检查前 12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施工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施工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施工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施工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_____

/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安

全技术措施、用电方案、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方案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天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约定开工前2天。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天内。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3日。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工期应顺延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合同施工部分总额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施工部分总额的百分之三。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八级以上持续两天的大风 _____；
- (2) 五级以上的地震 _____；
- (3) 80mm 以上持续三天的大雨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由承包人承担 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按规定执行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由承包人承担 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 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 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7 天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7 天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2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申请、监理人审核、发包人批准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额按发包人的要求使用、发包人的要求应通过监理发出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予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 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 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 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_____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_____ 每月一次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不适用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_____ /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_____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通用条款第 13.2 条

发承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通用条款第 13.2 条。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日历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相关规范程序执行。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通用条款 13.6 条。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通用条款 14.1 条。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通用条款 14.1 条。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2 月内。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48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通用条款 16.1 条。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通用条款 16.1 条。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通用条款 16.1 条。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通用条款 16.1 条。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通用条款 16.1 条。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通用条款 16.1 条。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通用条款 16.1 条。

(7) 其他： 通用条款 16.1 条。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通用条款 16.2 条。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通用条款 16.2 条。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通用条款 16.2 条。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通用条款 16.2 条。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通用条款 18.7 条。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自理。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通用条款 18.7 条。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承包人。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服从。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 位 工 程 名 称	建设规模	建 筑 面 积 (平方 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 力	设备 安 装 内 容	合同价 格(元)	开 工 日 期	竣 工 日 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 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质 量 等级	供应 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现场实际情况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5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2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2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2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2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



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月__日
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
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
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
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10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11-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附件 12：廉政责任书格式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 _____

承包人： 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_____（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职务：_____电
话：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响应代表姓名）为响应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响应、磋商、签约等。响应代表在响应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响应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性别： 证件号：

响应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性别： 证件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响应代表)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响应代表)身份证明文件粘贴处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 1—2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该执照真实有效。

（注：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由企业加盖公章）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日 期：



附件 1-3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日 期：

注：本承诺函可自行提供具有有效签字或盖章的格式



附件 1-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①可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供应商内部的 2024 年或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附件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日 期：



附件 1—6

承诺函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进口产品、联合体、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合格供应商、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联合体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响应文件有效期、知识产权、磋商文件的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等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磋商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7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以_____方式（可填保函/转账）），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附： 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者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1-8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其他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网址：
响应代表： 签字或者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一、响应函

致：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___项目，编号为___的磋商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供应商的名称)。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___(大写)(小写：__¥元)的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工期为__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___标准。
- (2) 我们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磋商日起___个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按磋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
-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日期：年月日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Ltd.

以德为本 从我做起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三、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 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及证明材料、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 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 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 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 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五、拟派往本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专业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拟在本工程担任职务		
岗位证书号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 (规模、投资等)	担任何职	

注：“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六、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XXXX 单位的 XXXX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XXXX（盖章）

日期：XXXX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
-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确认声明书

确认声明书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合法授权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

利害关系：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